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播电视局文件

桂广规〔2023〕2号

签发人：满昌学

自治区广电局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 实施办法》和裁量标准的通知

各市、县文广（体）旅局，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

现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办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2023年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3年10月30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全区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实施，保护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广播电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及有关规定，结合全区广播电视行政执法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本自治区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实施行政处罚，行使自由裁量权，应当以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依据，并遵守《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办法》的规定。

第三条 本实施办法所称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是指全区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在依法享有的行政处罚权限范围内，综合考虑违法事实、性质、情节、危害程度、后果等因素，对违法行为是否给予行政处罚、给予何种行政处罚和给予何种幅度行政处罚的适用裁量权限。

第四条 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应当考虑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等，遵循过罚相当原则。

第五条 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应当符合法律目的，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对于违法主体、性质、情节及社会危害后果等相同或相似的案件，适用的法律依据、处罚种类、处罚幅度应当基本一致。

第六条 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应当遵循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可以采取多种方式实现行政目的的，应当选取对当事人权益损害最小的方式。

第七条 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应当遵循综合裁量原则。全面分析违法行为的主体、客体、主观方面、客观方面及社会危害后果等因素，作出相应的处理决定。

严禁采取利诱、欺诈、胁迫、暴力等不正当方式，致使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违法并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第八条 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不得超越法定的自由裁量幅度和范围。

第九条 本自治区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根据违法行为的严重程度，对违法行为人实施行政处罚。违法情节的严重程度及相应处罚标准具体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

第十条 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行政处罚：

- （一）违法行为人年龄不满 **14** 周岁的；
- （二）精神病人在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时有违法行为的；
- （三）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 （四）违法行为超过法定追究时效的；
-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不予行政处罚的。

第十一条 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

(一) 违法行为人已满 14 周岁不满 18 周岁的；
(二)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
(三) 受他人胁迫、诱骗、教唆实施违法行为的；
(四) 积极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五)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当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从重处罚：

- (一) 违法行为情节恶劣，造成严重后果的；
- (二) 不听劝阻、继续实施违法行为的；
- (三) 在共同实施违法行为中起主要作用的；
- (四) 多次实施违法行为、已受过行政处罚的；
- (五) 隐匿、销毁违法证据或者有其他妨碍执法行为的；
- (六) 胁迫、教唆、诱骗他人实施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
- (七) 打击报复举报人、证人、鉴定人的；
- (八) 其他依法从重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十三条 违法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必须及时移送司法机关。

第十四条 本自治区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实施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应严格遵循上述规定，对违法行为人不予处罚、给予从轻或减轻处罚或给予从重处罚的，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执行，并在执法文书中对选择行政处罚裁量权标准的理由进行必要说明。

第十五条 法律、法规、规章对违法行为规定相应行政管理措施的，还要按规定对违法行为人采取相应的行政管理措施。

第十六条 办案机构提出的案件处理意见，必须经本部门法制工作机构审核后方能报负责人签发。

第十七条 办案机构建议采取不予行政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从重处罚的，法制机构要审查是否说明理由并附相关的证据材料。如未说明理由并附相关的证据材料，或者相应的证据材料不足，法制机构应当退回办案机构补正。

第十八条 经过听证的和其他较重大的行政处罚，由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人集体讨论决定，并报上一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备案。

第十九条 本自治区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要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对滥用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致使行政处罚显失公正的，或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依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第二十条 全区各级广播电视行政执法部门（机构）法制机构负责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行为的规范和监督。各级广播电视行政执法部门（机构）应当建立健全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监督制度，通过行政执法投诉、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行政复议、行政处罚案卷评查等形式对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十一条 市县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经济发展和行政执法工作实际，对《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进行细化、量化，制定本级适

用的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制度。市县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自行制定相关制度及标准的，应当按照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报同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备案，同时报自治区广电局备案。

第二十二条 上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要加强对下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行使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制度。

第二十三条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中，所称的“以上”“以下”包括本数，“不满”“不足”不含本数。

第二十四条 本实施办法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五条 本实施办法自 2023 年 10 月 30 日起施行，原有文件与本实施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实施办法为准。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2022 年 5 月 12 日印发的《自治区广电局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2 年版）〉的通知》（桂广规〔2022〕1 号）同时废止。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 (2023 年版)

目 录

第一章 广播电视管理

第一节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9)
第二节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	(34)
第三节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42)
第四节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	(47)
第五节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	(52)
第六节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	(84)
第七节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	(96)
第八节	《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管理办法》 ...	(105)
第九节	《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	(110)
第十节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	(111)

第二章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

第十一节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	(117)
第十二节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	(136)

第三章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

- 第十三节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 (163)
- 第十四节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
..... (167)
- 第十五节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
..... (172)
- 第十六节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电视节目
管理办法》 (174)

第四章 有线广播电视管理

- 第十七节 《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 (175)
- 第十八节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
..... (178)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 (共 184 项)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第一章 广播电视管理					
第一节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	擅自设立广播电台、电视台、教育电视台、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广播电视站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一款 违反本条例规定，擅自设立广播电台、电视台、教育电视台、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广播电视站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 倍以上 2 倍以下的罚款。	较轻	未投入使用	没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不满 1 倍的罚款。
			一般	已投入使用	没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 倍以上不满 1.5 倍的罚款。
			严重	2 次以上违法或再次投入使用	没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5 倍以上 2 倍以下罚款。
2	擅自设立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微波站、卫星上行站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二款 擅自设立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微波站、卫星上行站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 倍以上 2 倍以下的罚款；或者由无线	较轻	未投入使用	没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不满 1 倍的罚款。
			一般	已投入使用	没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 倍以上不满 1.5 倍的罚款。
			严重	2 次以上违法或再次投入使用	没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5 倍以上 2 倍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电管理机构依照国家无线电管理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3	擅自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擅自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或者擅自制作电视剧及其他广播电视节目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3万元以上不满3.6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3.6万元以上不满4.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4.2万元以上不满4.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或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 1、2、3、4、6 项禁止内容，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4.8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
4	擅自制作电视剧及其他广播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擅自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或者擅自制作电视剧及其他广播电视节目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不满 1 万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3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3 万元以上不满 3.6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3.6 万元以上不满 4.2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4.2万元以上不满4.8万元罚款。
				④制作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4.8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5	制作、向境外提供含有禁止内容的节目的；播放含有禁止内容的节目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制作、播放、向境外提供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禁止内容的节目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制作、播放、向境外提供，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	较轻	1年内第1次查处的，具有从轻情节	收缴节目载体，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收缴节目载体，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收缴节目载体，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3万元以上不满3.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任。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罚款3.5万元以上不满4万元。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4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6	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者节目套数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一）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台名、台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者节目套数的。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7	出租、转让播出时段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二）出租、转让播出时段的。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2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8	转播、播放广播电视节目违反规定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三)转播、播放广播电视节目违反规定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9	播放境外广播电视节目或者广告的时间超出规定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四）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播放境外广播电视节目或者广告的时间超出规定的。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0	播放未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的单位制作的广播电视节目或者未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万元以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单位制作的电视剧的	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五）播放未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的单位制作的广播电视节目或者未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的单位制作的电视剧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1	播放未经批准的境外电影、电视剧和其他广播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六）播放未经批准的境外电影、电视剧和其他广播电视节目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2	教育电视台播放本条例第四十四条规定禁止播放的节目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七)教育电视台播放本条例第四十四条规定禁止播放的节目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3	未经批准，擅自举办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八) 未经批准，擅自举办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的。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2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 1、2、3、4、6 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4	出租、转让频率、频段，擅自变更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技术参数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一）出租、转让频率、频段，擅自变更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技术参数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5	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擅自播放自办节目、插播广告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二)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擅自播放自办节目、插播广告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6	未经批准，擅自利用卫星方式传输广播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三）未经批准，擅自利用卫星方式传输广播电视节目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7	未经批准，擅自以卫星等传输方式进口、转播境外广播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四) 未经批准，擅自以卫星等传输方式进口、转播境外广播电视节目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8	未经批准,擅自利用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播放节目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五)未经批准,擅自利用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播放节目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9	未经批准，擅自进行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工程选址、设计、施工、安装的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六）未经批准，擅自进行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工程选址、设计、施工、安装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20	侵占、干扰广播电视专用频率，擅自截传、干扰、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解扰广播电视信号的	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七）侵占、干扰广播电视专用频率，擅自截传、干扰、解扰广播电视信号的。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21	危害广播电台、电视台安全播出的,破坏广播电视设施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危害广播电台、电视台安全播出的,破坏广播电视设施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情节严重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损害的,侵害人应当依法赔偿损失;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处不满2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处2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处3万元以上不满4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处4万元以上不足4.2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处4.2万元以上不满4.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处4.6万元以上不满4.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4.8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第二节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					
22	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进行建筑施工、兴建设施或者爆破作业、烧荒等活动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进行建筑施工、兴建设施或者爆破作业、烧荒等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限期拆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限期拆除违章建筑、设施，对个人处不满2000元的罚款，对单位处不满3万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限期拆除违章建筑、设施，对个人处2000元以上不满3000元的罚款，对单位处3万元以上不满5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除违章建筑、设施，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2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严重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限期拆除违章建筑、设施，对个人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5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处 5 万元以上不满 7 万元的罚款。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限期拆除违章建筑、设施，对个人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对单位处 7 万元以上不满 7.2 万元的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限期拆除违章建筑、设施，对个人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7000 元罚款，对单位处 7.2 万元以上不满 8.4 万元的罚款。
22	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进行建筑施工、兴建设施或者爆破作业、烧荒等活动		严重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限期拆除违章建筑、设施，对个人处 7000 元以上不满 8000 元罚款，对单位处 8.4 万元以上不满 9.6 万元的罚款。
				④对设施造成损毁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对个人处 8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9.6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23	损坏广播电视设施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损坏广播电视设施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2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不满 2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3 万元的罚款。
			一般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对个人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3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处 3 万元以上不满 4 万元的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对个人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4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处 4 万元以上不满 5 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对个人处 4000 元以上不满 5000 元罚款，对单位处 5 万元以上不满 6 万元的罚款。
23	损坏广播电视设施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损坏广播电视设施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对个	严重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对个人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对单位处 6 万元以上不满 7 万元的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对个人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8000 元罚款，对单位处 7 万元以上不满 8 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人处 1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2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④对设施造成损毁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对个人处 8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8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
24	种植树木、农作物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以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以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 种植树木、农作物的。	较轻	初次违法，未对广播电视设施正常运行造成影响并及时改正	不予处罚。
			一般	违法行为危及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或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不满 1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二次以上违法或在规定的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或对设施造成损毁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25	堆放金属物品、易燃易爆物品或者设置金属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有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不满 2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件、倾倒腐蚀性物品的	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以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以 2 万元以下的罚款：（二）堆放金属物品、易燃易爆物品或者设置金属构件、倾倒腐蚀性物品的。	一般	违法行为危及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或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 200 元以上不满 1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二次以上违法或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或对设施造成损毁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26	钻探、打桩、抛锚、拖锚、挖沙、取土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以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以 2 万元以下的罚款：（三）钻探、打桩、抛锚、拖锚、挖沙、取土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不满 2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一般	违法行为危及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或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 200 元以上不满 1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二次以上违法或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或对设施造成损毁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27	拴系牲畜、悬挂物品、攀附农作物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以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以 2 万元以下的罚款：（四）拴系牲畜、悬挂物品、攀附农作物的。	较轻	初次违法，未对广播电视设施正常运行造成影响并及时改正	不予处罚。
			一般	违法行为危及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或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不满 1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二次以上违法或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或对设施造成损毁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28	在广播电视传输线路保护范围内堆放笨重物品、种植树木、平整土地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经同意，擅自实施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对个人可处以 2000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不满 2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一般	违法行为危及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或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 200 元以上不满 1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以 1 万元以下的罚款：（一）在广播电视传输线路保护范围内堆放笨重物品、种植树木、平整土地的。	严重	二次以上违法或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或对设施造成损毁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29	在天线、馈线保护范围外进行烧荒等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经同意，擅自实施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对个人可处以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以 1 万元以下的罚款：（二）在天线、馈线保护范围外进行烧荒等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不满 2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一般	违法行为危及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或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 200 元以上不满 1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二次以上违法或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或对设施造成损毁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30	在广播电视传输线路上接挂、调整、安装、插接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经同意，擅自实施下列行为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不满 2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收听、收视设备的	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对个人可处以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以 1 万元以下的罚款：（三）在广播电视传输线路上接挂、调整、安装、插接收听、收视设备的。	一般	违法行为危及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或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 200 元以上不满 1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二次以上违法或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或对设施造成损毁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31	在天线场地敷设或者在架空传输线路上附挂电力、通信线路的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经同意，擅自实施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广播电视设施管理单位责令改正，对个人可处以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以 1 万元以下的罚款：（四）在天线场地敷设或者在架空传输线路上附挂电力、通信线路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不满 2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一般	违法行为危及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或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可处 200 元以上不满 1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可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二次以上违法或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或对设施造成损毁的	给予警告，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第三节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32	广播电台、电视台播放有偿新闻、虚假新闻的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第九条规定，广播电台、电视台播放有偿新闻、虚假新闻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有本条所列违法行为，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没收违法所得，没有违法所得，并处不满 8000 元罚款。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没收违法所得，并处 8000 元以上不满 1.2 万元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没收违法所得，并处 1.2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33	广播电台、电视台干扰、阻碍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的监测活动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一条第二款规定，广播电台、电视台干扰、阻碍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的监测活动或者使用未获得有效入网认定证书的广播电视设备器材	较轻	有本条所列违法行为，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并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8000 元以下罚款。
			一般	有本条所列违法行为，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并处 8000 元以上不满 1.2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并处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严重	有本条所列违法行为，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并处 1.2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34	广播电台、电视台使用未获得有效入网认定证书的广播电视设备器材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一条第二款规定，广播电台、电视台干扰、阻碍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的监测活动或者使用未获得有效入网认定证书的广播电视设备器材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并处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有本条所列违法行为，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并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8000 元以下罚款。
			一般	有本条所列违法行为，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并处 8000 元以上不满 1.2 万元罚款。
			严重	有本条所列违法行为，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消除不良影响，并处 1.2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35	擅自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擅	较轻	违法行为尚属首次，未造成危害后果并能在规定期限内改正的	警告，责令改正，并处 1 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自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一倍以上二倍以下罚款。	一般	违法行为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警告，责令改正，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3 万元的罚款。
			严重	违法行为造成严重后果的；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一年内出现 2 次以上违法行为的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 倍以上 2 倍以下的罚款。
36	未按照许可证载明或者备案的事项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三条规定，未按照许可证载明或者备案的事项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或者违反规定播出时政类视听新闻节目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37	违反规定播出时政类视听新闻节目的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三条规定，未按照许可证载明或者备案的事项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或者违反规定播出时政类视听新闻节目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38	播放视听节目的运营单位或者个人不按时备案或者不履行相关管理责任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三十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规定，运营单位或者个人不按时备案或者不履行相关管理责任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令	较轻	初次违法并及时改正	不予处罚。
			一般	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	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8000 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严重	在责令期限内拒不整改、情节恶劣的或一年内出现 2 次以上违法行为的	处 8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
39	广播电台或者电视台播出的节目、互联网视听节目、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节目含有法律法规禁止或者危害社会公德内容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广播电台或者电视台播出的节目、互联网视听节目、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节目含有法律法规禁止或者危害社会公德内容的，由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播放，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或者原备案机关撤销备案。	较轻	违法行为尚属首次，未造成危害后果并能在规定期限内改正的	责令停止播放，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一般	违法行为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责令停止播放，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3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
			严重	违法行为造成严重后果的；在规定限期内拒不整改、情节恶劣的；一年内出现 2 次以上违法行为的	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或者原备案机关撤销备案。
40	侵占、哄抢、损毁、破坏广播电视设施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侵占、哄抢、损毁、破坏广播电视设施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对个人处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处	较轻	违法行为尚属首次，未造成危害后果的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
			一般	违法行为损坏广播电视设施，危及广播电视信号专用传输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的；在责令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责令改正，对个人处 1000 元以上不满 5000 元的罚款，对单位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5 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严重	违法行为损坏广播电视设施,危及广播电视信号专用传输设施的安全和损害其使用效能,造成严重后果的;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改正、情节恶劣的	责令改正,对个人处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 5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四节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					
41	机构和人员设置、技术系统配置、管理制度、运行流程、应急预案等不符合有关规定,导致播出质量达不到要求的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一)机构和人员设置、技术系统配置、管理制度、运行流程、应急预案等不符合有关规定,导致播出质量达不到要求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 1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42	对技术系统的代维单位管理不力,引发重大安全播出事故的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 1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二）对技术系统的代维单位管理不力，引发重大安全播出事故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43	安全播出责任单位之间责任界限不清晰，导致故障处置不及时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三）安全播出责任单位之间责任界限不清晰，导致故障处置不及时。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44	节目播出、传送质量不好影响用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户正常接收广播电视节目的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四）节目播出、传送质量不好影响用户正常接收广播电视节目的。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45	从事广播电视传输、覆盖业务的安全播出责任单位未使用专用信道完整传输必转的广播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五）从事广播电视传输、覆盖业务的安全播出责任单位未使用专用信道完整传输必转的广播电视节目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46	未按照有关规定向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设立的监测机构提供所播出、传输节目的完整信号，或者干扰、阻碍监测活动的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六）未按照有关规定向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设立的监测机构提供所播出、传输节目的完整信号，或者干扰、阻碍监测活动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47	妨碍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监督检查、事故调查，或者不服从安全播出统一调配的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七）妨碍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监督检查、事故调查，或者不服从安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全播出统一调配的。			
48	未按规定记录、保存本单位播出、传输、发射的节目信号的质量和效果的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八）未按规定记录、保存本单位播出、传输、发射的节目信号的质量和效果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49	未按规定向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备案安全保障方案或者应急预案的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逾期未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下达《安全播出整改通知书》。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3次被查处，逾期未改正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九）未按规定向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备案安全保障方案或者应急预案的。		②逾期未改正的，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通报批评，可并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第五节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					
50	广播电视广告含有禁止内容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广播电视频道许可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证》。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 3000 元的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的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50	广播电视广告含有禁止内容		严重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51	以新闻报道形式发布广告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广播电视频道许可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证》。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的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52	播出烟草制品广告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违反本办法第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八条、第九条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广播电视频道许可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证》。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的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53	播出处方药品广告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广播电视频道许可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证》。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 3000 元的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的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54	播出治疗恶性肿瘤、肝病、性病或者提高性功能的药品、食品、医疗器械、医疗广告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广播电视频道许可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证》。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的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55	播出姓名解析、运程分析、缘分测试、交友聊天等声讯服务广告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广播电视频道许可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证》。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的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56	播出出现“母乳代用品”用语的乳制品广告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广播电视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的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频道许可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证》。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57	播出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禁止播出的其他广告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广播电视频道许可证》《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许可证》。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58	播放广告的时间超出规定的	1.《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办法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的规定，以及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插播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依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2.《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 1、2、3、4、6 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59	播出电视剧时,在每集(以四十五分钟计)中间插播广告的	1.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的规定,以及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插播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依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2.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 6000 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 1.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 1.4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 1.6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60	转播、传输广播电视节目时，未保证被转播、传输节目的完整性	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的规定，以及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插播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依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2.《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和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1、2、3、4、6项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61	时政新闻类节目（栏）目以企业或者产品名称等冠名，或者有关人物专访、企业专题报道等节目中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62	除福利彩票、体育彩票等依法批准的广告外，播出其他具有博彩性质的广告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63	除电影、电视剧剧场或者节(栏)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目冠名标识外，播出其他形式的挂角广告	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64	电影、电视剧剧场或者节（栏）目冠名标识单独出现企业、产品名称,或者剧场、节（栏）目名称难以辨认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65	电影、电视剧剧场或者节(栏)目冠名标识尺寸大于台标,或者企业、产品名称的字体尺寸大于剧场、节(栏)目名称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66	电影、电视剧剧场或者节（栏）目冠名标识翻滚变化，每次显示时长超过 5 分钟，或者每段冠名标识显示间隔少于 10 分钟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67	电影、电视剧剧场或者节（栏）目冠名标识出现经营服务范围、项目、功能、联系方式、形象代言人等文字、图像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68	电影、电视剧剧场或者节（栏）目以治疗皮肤病、癫痫、痔疮、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脚气、妇科、生殖泌尿系统等疾病的药品或者医疗机构作冠名	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69	在公众用餐时间播出治疗皮肤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病、痔疮、脚气、妇科、生殖泌尿系统等疾病的药品、医疗器械、医疗和妇女卫生用品广告	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70	对酒类商业广告在以未成年人为主要传播对象的频率、频道、节(栏)目中播出,或者烈性酒类商业广告播出超出规定条数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71	在中小學生假期和未成人相对集中的收听、收视时段,或者以未成人作为主要传播对象的频率、频道、节(栏)目中,播出不适宜未成人收听、收视的商业广告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72	播出电视商业广告时隐匿台标和频道标识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73	广告主、广告经营者通过广告投放等方式干预、影响广播电视节目的正常播出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74	播出机构未建立广告经营、审查、播出管理制度，负责对所播出的广告进行审查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75	须经有关行政部门审批的商业广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告，播出机构在播出前未严格审查其依法批准的文件、材料；播出未经审批、材料不全或者与审批通过的内容不一致的商业广告	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76	制作和播出药品、医疗器械、医疗和健康资讯类广告需要聘请医学专家作为嘉宾的，播出机构未核验嘉宾的医师执业证书、工作证、职称证明等相关证明文件；未在广告中据实提示；聘请无有关专业资质的人员担当嘉宾的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77	转播、传输广播电视节目时,替换、遮盖所转播、传输节目中的广告	《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八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或者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替换、遮盖广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第六节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					
78	擅自从事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擅自从事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 倍以上 2 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不满 1 倍的罚款。
			一般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 倍以上不满 1.5 倍的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5 倍以上不满 1.6 倍的罚款。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6 倍以上不满 1.8 倍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8 倍以上不满 1.9 倍的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1.9 倍以上不满 2 倍的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并处投资总额 2 倍的罚款。
79	未完整传送广电总局规定必须传送的广播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未完整传送广电总局规定必须传送的广播电视节目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2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的。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80	擅自在所传送的节目中插播节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办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目、资料、图像、文字及其他信息的	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擅自在所传送的节目中插播节目、资料、图像、文字及其它信息的。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81	未按照许可证载明事项从事传送业务的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未按照许可证载明事项从事传送业务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一般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2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82	营业场所、股东及持股比例、法定代表人等重要事项发生变更，未在规定期限内书面通知原发证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机关的	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营业场所、股东及持股比例、法定代表人等重要事项发生变更，未在规定期限内书面通知原发证机关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2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83	未向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设立的监测机构提供所传送节目的完整信号，或干扰、阻碍监测活动的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未向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设立的监测机构提供所传送节目的完整信号，或干扰、阻碍监测活动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 2000 元的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6000 元以上不满 1.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2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84	擅自开办广播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擅自开办广播电视节目的。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85	为非法开办的节目以及非法来源的广播电视节目信号提供传送服务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刑事责任：（二）为非法开办的节目以及非法来源的广播电视节目信号提供传送服务。	严重	①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86	擅自传送境外卫星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满2000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以并处二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三）擅自传送境外卫星电视节目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6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④传播的节目含有禁止内容并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第七节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					
87	未经批准，擅自开办视频点播业务的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未经批准，擅自开办视频点播业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取缔，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警告，可以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警告，可以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以并处2.4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警告，可以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警告,可以并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88	未按《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载明的事项从事视频点播业务的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 3 万元以下的罚款:(一)未按《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载明的事项从事视频点播业务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 9000 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不满 2.2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89	未经批准，擅自变更许可证事项、股东及持股比例或者需终止开办视频点播业务的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二）未经批准，擅自变更许可证事项、股东及持股比例或者需终止开办视频点播业务的。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2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6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9000元以上不满1.5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不满2.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2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6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90	播放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广播电视节目的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三）播放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广播电视节目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9000元以上不满1.5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不满2.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2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6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91	未按规定播放视频点播节目的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四）未按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规定播放视频点播节目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9000元以上不满1.5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不满2.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2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6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92	有重要事项发生变更未在规定期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违反本办法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限内通知原发证机关的	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五）违反本办法第十八条，第十九条规定，有重要事项发生变更未在规定期限内通知原发证机关的。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9000元以上不满1.5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不满2.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2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6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93	播出前端未按规定与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监控系统进行联网的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六）违反本办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播出前端未按规定与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监控系统进行联网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9000元以上不满1.5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1.8万元以上不满2.2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2.2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可以并处 2.6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94	宾馆饭店允许未获得《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的机构在其宾馆饭店内经营视频点播业务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宾馆饭店允许未获得《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的机构在其宾馆饭店内经营视频点播业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可以并处 3 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9000 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 1.8 万元以上不满 2.2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2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6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第八节 《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管理办法》					
95	产品质量或者性能严重下降，发生严重质量事故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	《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已获得入网认定证书的生产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可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并由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产品质量或者性能严重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1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1.6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2万元以上不满2.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96	产品技术、名称、型号或者质量管理体系发生改变，未按本办法的规定重新办理入网认定申请，仍使用原入网认定证书的	下降，发生严重质量事故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2.4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已获得入网认定证书的生产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可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并由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告；构成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1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1.6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 产品技术、名称、型号或者质量管理体系发生改变，未按本办法的规定重新办理入网认定申请，仍使用原入网认定证书的。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2万元以上不满2.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2.4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97	涂改、出租、出借、倒卖或者转让入网认定证书的	《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已获得入网认定证书的生产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主管部门予以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1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警告，可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并由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涂改、出租、出借、倒卖或者转让入网认定证书的。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4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 2.4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 2.6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98	伪造或者盗用入网认定证书的	《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已获得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不满 1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入网认定证书的生产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可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并由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 伪造或者盗用入网认定证书的。	一般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4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 2.4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处 2.6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第九节 《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					
99	擅自制作、发行、播出电视剧	《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 违反本规定，擅自制作、发行、播出电视剧或者变更主要事项未重新报审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较轻	擅自制作电视剧未发行、播出的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一般	擅自制作、发行电视剧未播出的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4 万元罚款。
			严重	擅自播出未经制作发行审查的电视剧的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4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
100	变更主要事项未重新报审	《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 违反本规定，擅自制作、发行、播出电视剧或者变更主要事项未重新报审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较轻	擅自变更电视剧剧名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一般	擅自变更电视剧主要人物、主要情节、集数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4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严重	擅自变更制作机构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4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
101	制作、发行、播出的电视剧含有禁止内容的	《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第三十六条 违反本规定，制作、发行、播出的电视剧含有本规定第五条禁止内容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较轻	制作涉《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禁止内容的电视剧，但未发行、播出的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一般	制作、发行涉《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禁止内容的电视剧，但未播出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4 万元罚款。
			严重	播出涉《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禁止内容的电视剧	予以取缔，没收其从事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和节目载体，并处 4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
第十节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					
102	制作、传播含有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的未成年人节目的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规定，制作、传播含有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的未成年人节目的，或者在以科普、教育、警示为目的制作的节目中，包含本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的罚款。
			一般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但未设置明确提醒、进行技术处理的，或者制作、传播本规定第十条禁止的未成年人节目类型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2.5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3万元以上不满3.5万元的罚款。
102	制作、传播含有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的未成年人节目的		严重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3.5万元以上不满4万元的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4万元以上不满4.5万元的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4.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03	在以科普、教育、警示为目的制作的节目中，包含本规定禁止内容但未设置明确提醒、进行技术处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规定，制作、传播含有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的未成年人节目的，或者在以科普、教育、警示为目的制作的节目中，包含本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的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理的	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但未设置明确提醒、进行技术处理的，或者制作、传播本规定第十条禁止的未成年人节目类型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2.5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3万元以上不满3.5万元的罚款。
103	在以科普、教育、警示为目的制作的节目中，包含本规定禁止内容但未设置明确提醒、进行技术处理的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规定，制作、传播含有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的未成年人节目的，或者在以科普、教育、警示为目的制作的节目中，包含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但未设置明确提醒、进行技术处理的，或者制作、传播本规定第十条禁止的未成年人节目类型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严重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3.5万元以上不满4万元的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4万元以上不满4.5万元的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4.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04	制作、传播本规定第十条禁止的未成年人节目类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规定，制作、传播含有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型的	禁止内容的未成年人节目的， 或者在以科普、教育、警示为目的制作的节目中，包含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但未设置明确提醒、进行技术处理的，或者制作、传播本规定第十条禁止的未成年人节目类型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的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2.5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3万元以上不满3.5万元的罚款。
104	制作、传播本规定第十条禁止的未成年人节目类型的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规定，制作、传播含有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的未成年人节目的，或者在以科普、教育、警示为目的制作的节目中，包含本规定第九条第一款禁止内容但未设置明确提醒、进行技术处理的，或者制作、传播本规定第十条禁止的未成年人节目类型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严重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3.5万元以上不满4万元的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4万元以上不满4.5万元的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4.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05	播放、播出广告的时间超过规定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播放、播出广告的时间超过规定或者播出国产动画片和引进动画片的比例不符合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规定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的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的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2.5 万元以上不满 3 万元的罚款。
105	播放、播出广告的时间超过规定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播放、播出广告的时间超过规定或者播出国产动画片和引进动画片的比例不符合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规定的,依照《广播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3 万元以上不满 3.5 万元的罚款。
			严重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3.5 万元以上不满 4 万元的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4 万元以上不满 4.5 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责令停止制作、传播,收缴其节目载体,并处 4.5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06	播出国产动画片和引进动画片的比例不符合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规定的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播放、播出国产动画片和引进动画片的比例不符合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规定的,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较轻	1年内 3 次以上不满 5 次不按规定比例播出的属情节较轻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一般	1年内 5 次以上不满 10 次不按规定比例播出的属情节一般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严重	1年内 10 次以上不按规定比例播出的属情节严重	责令停止违法活动,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由原批准机关吊销许可证。
107	违反《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十一条至第十	《未成年人节目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 违反本规定第十一条至第十七条、第十九条至第	较轻	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且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七条、第十九条至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第一款和第二款、第二十四條至第二十八條的规定	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第一款和第二款、第二十四條至第二十八條的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1年内第2次被查处或第1次被查处且情节较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二章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					
第十一节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					
108	擅自在互联网上使用广播电视专有名称开展业务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條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一）擅自在互联网上使用广播电视专有名称开展业务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08	擅自在互联网上使用广播电视专有名称开展业务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一）擅自在互联网上使用广播电视专有名称开展业务的。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09	变更股东、股权结构,或上市融资,或重大资产变动时,未办理审批手续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二)变更股东、股权结构,或上市融资,或重大资产变动时,未办理审批手续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10	未建立健全节目运营规范，未采取版权保护措施，或对传播有害内容未履行提示、删除、报告义务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三）未建立健全节目运营规范，未采取版权保护措施，或对传播有害内容未履行提示、删除、报告义务的。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11	未在播出界面显著位置标注播出标识、名称、《许可证》和备案编号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四）未在播出界面显著位置标注播出标识、名称、《许可证》和备案编号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12	未履行保留节目记录、向主管部门如实提供查询义务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可并处 2 万元以下罚款：（五）未履行保留节目记录、向主管部门如实提供查询义务的。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6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113	向未持有《许可证》或备案的单位提供代收费及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信号传输、服务器托管等与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有关的服务的	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 3 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下罚款：（六）向未持有《许可证》或备案的单位提供代收费及信号传输、服务器托管等与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有关的服务的。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6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14	未履行查验义务，或向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提供其《许可证》或备案载明事项范围以外的接入服务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七）未履行查验义务，或向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提供其《许可证》或备案载明事项范围以外的接入服务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115	进行虚假宣传或者误导用户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 3 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下罚款:(八)进行虚假宣传或者误导用户的。	较轻	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16	未经用户同意，擅自泄露用户信息秘密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九）未经用户同意，擅自泄露用户信息秘密的。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17	互联网视听服务单位在同一年度内三次出现违规行为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十）互联网视听服务单位在同一年度内三次出现违规行为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18	拒绝、阻挠、拖延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可并处 2 万元以下罚款：（十一）拒绝、阻挠、拖延广播电视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6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119	以虚假证明、文件等手段骗取《许可证》的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下罚款：（十二）以虚假证明、文件等手段骗取《许可证》的。有本条第十二项行为的，发证机关应撤销其许可证。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20	擅自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第一款 擅自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 3 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9000 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21	传播的视听节目内容违反规定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第二款 传播的视听节目内容违反本规定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9000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22	未按照许可证载明或备案的事项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或违规播出时政类视听新闻节目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第三款 未按照许可证载明或备案的事项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或违规播出时政类视听新闻节目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予以处罚。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9000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23	转播、链接、聚合、集成非法的广播电视频道和视听节目网站内容；擅自插播、截留视听节目信号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第四款 转播、链接、聚合、集成非法的广播电视频道和视听节目网站内容的，擅自插播、截留视听节目信号的，由县级以上广播电视主管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9000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之规定予以处罚。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第十二节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					
124	擅自从事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擅自从事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警告，可并处不满5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5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25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传播的节目内容含有禁止内容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传播的节目内容违反本规定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警告，可并处不满5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5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 3 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26	未按照《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警告,可并处不满 5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许可证》载明的 事项从事专网及 定向传播视听节 目服务的	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 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 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 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 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予以处 罚：（一）未按照《信息网络 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载明的 事项从事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 节目服务的。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 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 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27	违规传播时政类视听新闻节目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二）违规传播时政类视听新闻节目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警告，可并处不满 5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28	集成播控服务单位未对内容提供服务单位播出的节目进行统一集成和播出监控或者未负责电子节目指(EPG)、用户端、计费、版权等管理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八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三)集成播控服务单位未对内容提供服务单位播出的节目进行统一集成和播出监控或者未负责电子节目指南(EPG)、用户端、计费、版权等管理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警告,可并处不满5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5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29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转播、链接、聚合、集成非法广播电视频道节目、非法视听节目网站的节目和未取得内容提供服务许可的单位开办的节目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的规定予以处罚：（一）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转播、链接、聚合、集成非法广播电视频道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警告，可并处不满5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5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节目、非法视听节目网站的节目和未取得内容提供服务许可的单位开办的节目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30	集成播控服务单位擅自插播、截留、变更内容提供服务单位播出的节目信号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的规定予以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警告，可并处不满5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5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处罚：（二）集成播控服务单位擅自插播、截留、变更内容提供服务单位播出的节目信号的。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31	传输分发服务单位擅自插播、截留、变更集成播控平台发出的节目信号和电子节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警告，可并处不满5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5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目指南（EPG）、用户端、计费、版权等控制信号的	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的规定予以处罚：（三）传输分发服务单位擅自插播、截留、变更集成播控平台发出的节目信号和电子节目指南（EPG）、用户端、计费、版权等控制信号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警告，可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依照《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的裁量规则执行。
132	变更股东、股权结构等重大事项，未事先办理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审批手续的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一）变更股东、股权结构等重大事项，未事先办理审批手续的。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33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的单位名称、办公场所、法定代表人依法变更后未及时向原发证机关备案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二）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的单位名称、办公场所、法定代表人依法变更后未及时向原发证机关备案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6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134	未按本规定要求,将拟增加的新产品或者开展的新业务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进行安全评估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三)未按本规定要求,将拟增加的新产品或者开展的新业务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进行安全评估的。	较轻	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35	采用合资、合作模式开展节目生产购销、广告投放、市场推广、商业合作、收付结算、技术服务等经营性业务未及时向原发证机关备案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四）采用合资、合作模式开展节目生产购销、广告投放、市场推广、商业合作、收付结算、技术服务等经营性业务未及时向原发证机关备案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36	集成播控服务单位和传输分发服务单位在提供服务时未履行许可证查验义务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五）集成播控服务单位和传输分发服务单位在提供服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务时未履行许可证查验义务的。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37	未按本规定要求建立健全与国家网络信息安全相适应的安全播控、节目内容、安全传输等管理制度、保障体系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的	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六）未按本规定要求建立健全与国家网络信息安全相适应的安全播控、节目内容、安全传输等管理制度、保障体系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38	集成播控服务单位和内容提供服务单位未在播出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界面显著位置标注播出标识、名称的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七）集成播控服务单位和内容提供服务单位未在播出界面显著位置标注播出标识、名称的。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39	内容提供服务单位未采取版权保护措施，未保留节目播出信息或者未配合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查询，以及发现含有违反本规定的节目时未及时删除并保存记录或者未报告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八）内容提供服务单位未采取版权保护措施，未保留节目播出信息或者未配合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查询，以及发现含有违反本规定的节目时未及时删除并保存记录或者未报告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6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40	集成播控服务单位发现接入集成播控平台的节目含有违反本规定的内容时未及时切断节目源或者未报告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九)集成播控服务单位发现接入集成播控平台的节目含有违反本规定的内容时未及时切断节目源或者未报告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41	用于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的技术系统和终端产品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十）用于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的技术系统和终端产品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42	向未取得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许可的单位提供与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有关的服务器托管、网络传输、软硬件技术支持、代收费用等服务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十一）向未取得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许可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单位提供与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有关的服务器托管、网络传输、软硬件技术支持、代收费等服务的。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43	未向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设立的节目监控系统提供必要的信号接入条件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十二）未向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设立的节目监控系统提供必要的信号接入条件的。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144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在同一年度内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3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2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三次出现违规行为的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十三）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在同一年度内三次出现违规行为的。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9000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6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3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4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2.3万元以上不满2.6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4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45	拒绝、阻挠、拖延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十四）拒绝、阻挠、拖延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6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6 万元以上不满 1.8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8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146	以虚假证明、文件等手段骗取《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十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可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同时,可对其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予以警告,可并处两万元以下罚款:(十五)以虚假证明、文件等手段骗取《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有前款第十五项行为的,发证机关应当撤销其《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	较轻	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不满 3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9000 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6000 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3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4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可并处 2.3 万元以上不满 2.6 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 1.4 万元以上不满 1.6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可并处2.6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6万元以上不满1.8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可并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对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警告，可并处1.8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第三章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 第十三节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147	擅自安装和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第十条第三款 违反本规定，擅自安装和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由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没收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对个人可以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不满1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1000元以上不满15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1500元以上不满3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48	未持有《许可证》的单位和不符合第六条规定的个人设置、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一) 对违反本细则第八条规定的，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对个人可以并处一千元至五千元罚款，对单位可以并处一万元至五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35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3万元以上不满3.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3500元以上不满4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3.5万元以上不满4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4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单位可以并处4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1000元以上不满2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不满25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2500元以上不满3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49	持有《许可证》的单位，未按照《许可证》载明的接收目的、接收内容、接收方式和收视对象范围等要求，接收和使用卫星电视节目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二) 对违反本细则第十条至第十二条规定的单位，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一万元至三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4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2.5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没收安装和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4000元以上不满5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4万元以上不满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5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5万元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或1年内第3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150	取得许可的宾馆酒店,通过其内部闭路电视系统向客房以外范围传送所接收的境外电视节目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二)对违反本细则第十条至第十二条规定的单位,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一万元至三万元罚款。	较轻	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不满 1 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150	取得许可的宾馆酒店,通过其内部闭路电视系统向客房以外范围传送所接收的境外电视节目		严重	②1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2.5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 3 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第十四节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					
151	取得许可的其他单位，未限定收视人员范围，将接收设施的终端安置到其规定接收范围外的场所，或者在本单位的内部闭路电视系统中传送所接收的境外电视节目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二) 对违反本细则第十条至第十二条规定的单位，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一万元至三万元罚款。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不满 1 万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2.5 万元以上不满 2.8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2.8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152	持有许可证的单位在车站、码头、机场、商店和影视厅、歌舞厅等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	较轻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不满 1 万元罚款。
			一般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公共场所播放或者以其他方式传播卫星传送的境外电视节目	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二)对违反本细则第十条至第十二条规定的单位，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一万元至三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5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153	持有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传播反动淫秽的卫星电视节目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二)对违反本细则第十条至第十二条规定的单位，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一万元至三万元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153	持有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卫星地面		严重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5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接收设施接收、传播反动淫秽的卫星电视节目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154	转播卫星传送的境外电视节目,未遵守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的有关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二)对违反本细则第十条至第十二条规定的单位,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一万元至三万元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5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55	涂改或者转让《许可证》或需要改变《许可证》规定的内容或者不再接收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单位，未按照本细则规定的程序，及时报请审批机关换发或者注销《许可证》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二）对违反本细则第十条至第十二条规定的单位，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一万元至三万元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不满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5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156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宣传、广告违反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的有关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三）对违反本细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五千元至三万元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不满5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5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56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宣传、广告违反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的有关规定		严重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157	直播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生产，未按照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的有关要求，履行生产备案、设备信息上传等程序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对违反本细则下列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予以处罚： (四)对违反本细则第十四条第二款的，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一万元至三万元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万元以上不满1.2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2万元以上不满1.6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1.6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5万元以上不满2.8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可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处2.8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第十五节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					
158	擅自提供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第十五条第一款 违反本办法规定,擅自提供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安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对个人可以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安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不足1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不足1万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安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1000元以上不满15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安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1500元以上不满3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3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安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3000元以上不满35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3万元以上不满3.5万元罚款。
158	擅自提供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第十五条第一款 违反本办法规定，擅自提供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安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对个人可以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严重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安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3500元以上不满4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3.5万元以上不满4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其安装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个人可以并处4000元以上不满5000元罚款；单位可以并处4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159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和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生产企业之间，存在违反本办法规定的利益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第十五条第二款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和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生产企业之间，存在违反本办法规定的利益 关联的，由县	较轻	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轻情节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可以并处不满5000元罚款。
			一般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可以并处5000元以上不满1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不满1.5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关联	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可以并处三万元以下的罚款。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可以并处1.5万元以上不满2万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可以并处2万元以上不满2.5万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或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可以并处2.5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第十六节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电视节目管理办法》					
160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规定的单位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电视节目管理办法》 第十一条 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规定的单位，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会同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2万元以下的罚款、直至吊销《许可证》的处罚。吊销《许可证》的，可以同时没收其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警告。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警告，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吊销《许可证》，可以同时没收其使用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
161	未持有《许可证》而擅自设置卫星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电视节目管理办法》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没收其卫星地面接收设施。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地面接收设施或者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	第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七条的规定，未持有《许可证》而擅自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或者接收外国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单位，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会同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可以没收其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并处以 5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没收其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并处不满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没收其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并处以 3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四章 有线广播电视管理					
第十七节 《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					
162	有线电视台、有线电视站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	《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当地有线电视设施和有线电视播映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违反本办法的行为，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一）对违反本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或者第十一条的规定的有线电视台、有线电视站，可以处以警告、二万元以下的罚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警告。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处以警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处以警告、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或者吊销许可证。
163	有线电视台、有线电视站播映反动、淫秽以及妨碍国家安全和社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警告。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处以警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会安定的自制电视节目或者录像片	款或者吊销许可证，并可以建议直接责任人所在单位对其给予行政处分。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处以警告、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或者吊销许可证。
164	有线电视台、有线电视站未完整地直接接收、传送中央电视台和地方电视台的新闻和其他重要节目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警告。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处以警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处以警告、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或者吊销许可证。
165	有线电视站的单位未建立健全设备、片目、播映等管理制度,未按月编制播映的节目单,经开办单位主管领导审核后,未报县级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警告。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处以警告、不满 1 万元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处以警告、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或者吊销许可证。
166	未获得许可证私自开办有线电视	《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广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警告,没收其播映设备。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台、有线电视站	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当地有线电视设施和有线电视播映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违反本办法的行为，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二）对违反本办法第六条的规定未获得许可证私自开办有线电视台、有线电视站，违反本办法第四条的规定私自利用有线电视站播映自制电视节目以及违反本办法第五条的规定私自利用共用天线系统播映自制电视节目或者录像片的，可以处以警告、2万元以下的罚款，并可以同时没收其播映设备。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警告、不满1万元的罚款，没收其播映设备。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警告、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其播映设备。
167	私自利用有线电视站播映自制电视节目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警告，没收其播映设备。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警告、不满1万元的罚款，没收其播映设备。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警告、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其播映设备。
168	私自利用共用天线系统播映自制电视节目或者录像片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警告，没收其播映设备。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警告、不满1万元的罚款，没收其播映设备。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警告、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没收其播映设备。
169	未获有线电视台或者有线电视	《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广	较轻	情节较轻，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责令其停止非法业务活动。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站、共用天线系统设计（安装）许可证，私自承揽有线电视台、有线电视站或者共用天线系统设计、安装任务的	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当地有线电视设施和有线电视播映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违反本办法的行为，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三）对违反本办法第七条的规定未获有线电视台或者有线电视站、共用天线系统设计（安装）许可证，私自承揽有线电视台、有线电视站或者共用天线系统设计、安装任务的，除责令其停止非法业务活动外，可以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情节较为严重，造成一定危害后果的	责令其停止非法业务活动，可以处以不满 5000 元的罚款。
			严重	情节严重，造成其他重大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	责令其停止非法业务活动，可以处以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十八节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					
170	未向社会公布其业务种类、服务范围、服务时限、资费标准，或者未向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备案，或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条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者向用户提供的业务质量指标和服务质量指标未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	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171	未向社会公布所传送的基本收视频道目录，或者基本收视频道的数量和内容不符合规定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172	擅自更改所传送基本收视频道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条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三十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173	未建立用户信息安全监管体系；未如实登记用户个人信息；违反保密义务；未经用户许可泄露用户个人信息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174	不配合广播影视行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或未如实提供有关资料 and 情况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条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三十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175	未建立健全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或者未对本单位服务质量进行自查并向社会公布本单位服务质量状况，或者未将自查情况通过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向国务院广播影视行政部门报告	《有线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条 有线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1.5 万元以上不满 2 万元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2 万元以上不满 2.5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2.5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176	对有线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停止经营某项业	《有线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一条 有线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8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77	务时，应当至少提前十五个工作日公告或者通知有关用户，并公平合理地做好用户善后工作	本规定第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影视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 5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8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1.5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更改、调整数字广播电视频道序号或者因可预见的原因影响用户收看或者使用的，未提前 72 小时向用户公告，或者影响用户的时间超过 24 小时未向广播影视行政部门报告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8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8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1.5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178	因不可抗力、重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管理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给予警告。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大网络故障或者突发性事件影响用户使用的，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未向所涉及用户公告；或因其他不可预见的原因影响用户使用未在用户咨询时告知原因	暂行规定》第四十一条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 5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 5000 元以上不满 8000 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8000 元以上不满 1 万元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1 万元以上不满 1.5 万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1.5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179	未对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应当设立统一的客服电话，为用户提供 7×24 小时故障报修、咨询和投诉等服务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二条 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给予警告。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给予警告。
			严重	①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	具有从重情节的，处 3500 元罚款。
				② 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4000 元罚款。
				③ 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4500 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5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180	对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接到用户故障报修后，需要上门维修的，未自接报后二十四小时内与用户预约上门维修时间的	《有线电视广播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二条 有线电视广播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1年内第1次被查处，给予警告。	给予警告。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不满2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处2000元以上不满3000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处3000元以上不满4000元罚款。
181	城镇用户的网络和设备故障未在规定的修复时间内修复	《有线电视广播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二条 有线电视广播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1年内第1次被查处，给予警告。	给予警告。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不满2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处2000元以上不满3000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处3000元以上不满4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4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
182	委派的上门维修人员未遵守预约时间,出示工作证明并佩带本单位标识,爱护用户设施,或者需要收取费用的,未事先向用户建立投诉处理机制,或者未按时答复用户投诉说明	《有线电视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二条 有线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给予警告。	给予警告。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②1 年内第 2 次被查处	处 2000 元以上不满 3000 元罚款。
				③1 年内第 3 次被查处	处 3000 元以上不满 4000 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4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
183	未建立用户投诉处理机制,或者未按时答复用户投诉		一般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积极配合调查检查	不予处罚。
			严重	①1 年内第 1 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不满 2000 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处2000元以上不满3000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处3000元以上不满4000元罚款。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4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184	未按照要求对从业人员进行服务规范方面的培训	《有线电视广播运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第四十二条 有线电视广播运营服务提供者违反本规定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	一般	首次实施违法行为;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积极配合调查检查。	不予处罚。
			严重	①1年内第1次被查处,具有从重情节的	处不满2000元罚款。
				②1年内第2次被查处	处2000元以上不满3000元罚款。
				③1年内第3次被查处	处3000元以上不满4000元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情节	认定标准	处罚内容
				④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他严重情节的	处 4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30 日印发

